

ཉིང་ཁྱིའི་གྲོང་ཁྱེར་འཕེལ་རྒྱས་དང་སྐྱུར་བཅོས་ལུ་ཡོན་ལྷན་ཁང་(འབྲུ་རིགས་ཁུངས།)
林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局）

林发改投资〔2018〕605号

关于林芝市八一镇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建设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报来《关于林芝市八一镇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林市水司〔2018〕31号）收悉。根据中共林芝市委员会常务会议纪要一届61号，林芝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8〕1号、〔2018〕3号文件，以及广东华美加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关于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评审意见（咨藏评审〔2018〕02）号，经研究，现将林芝市八一镇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林芝市八一镇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建设项目可

行性研究报告，请据此开展下一步工作。

二、请严格按照设计规范和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意见并结合实际进行优化，并按藏建审图管〔2017〕68号规定审查，不得超过批准的设计规模和项目总投资。

三、项目法人：根据中共林芝市委员会常务会议纪要一届61号及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8〕3号，由林芝市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担任项目法人，并采用EPC（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模式建设。

四、建设规模及内容：改造八一镇城区部分道路排水管道9.88公里（含预留支管）；改造小区污水管道14.36公里；疏通污水及雨水管道21.93公里；新建污水调节池一座；设备及工器具购置等（详见评审报告咨藏评审〔2018〕02号）。

五、建设地点：林芝市巴宜区八一镇。

六、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总投资控制在10062万元以内，其中建安工程费估算投资7770万元；设备及工器具购置费估算投资205万元；零星工程费估算投资416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估算投资926万元；工程预备费估算投资745万元，项目最终投资以财政全程跟踪评审为准。所需资金由市财政解决。

七、建设工期：19个月。

八、关于招标相关事宜核准，详见附件《工程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九、项目建设单位要严格按照国家、自治区有关规定和基本建设程序，严格落实领导责任制、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待建设资金到位后再组织实施，要高度重视工程质量，加强项目建设管理。要按照市政府“总体规划、先急后缓、分布实施、统筹推进”原则，要科学管理和规范施工，落实好社会维护稳定风险和安全生产责任，并加强与市城投公司、电力、通讯等部门的沟通协调，科学谋划施工方案，统筹考虑电力电缆、通讯光缆、城市“白改黑”工程等项目的建设，避免重复开挖、重复建设，造成资金浪费。

附件：工程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林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局）

2018年7月24日



附件：

工程项目招标实施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名称：林芝市八一镇雨污分流管网改造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备注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EPC（设计-采购-施工）项目总承包	√			√	√			
监理	√			√	√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核准。

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西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政府预算内投资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工程总承包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进行招投标。

抄送：市环保局、维稳办，委纪检组、基建科、存档。

林芝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局）办公室

2018年7月24日印发
